

证券代码：000985

证券简称：大庆华科

公告编号：2019007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永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成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化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袁金财	董事	出差	曾志军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报告期无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庆华科	股票代码	0009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凡礼	崔凤玲	
办公地址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路 293 号	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路 293 号	
传真	04596282351	04596282351	
电话	04596280287	04596280287	
电子信箱	dqhk1hm@126.com	dqhkcfl@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690,168,980.13	1,530,402,898.85	10.44%	1,032,507,82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0,025.23	48,155,136.20	-105.98%	33,341,96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78,578.68	38,168,668.27	-141.60%	31,052,56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2,343.40	93,725,352.73	-84.04%	87,922,381.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7	-105.41%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37	-105.41%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8.88%	-9.41%	6.67%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16年末
总资产	692,514,123.42	700,552,377.24	-1.15%	662,779,82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6,240,949.34	553,667,703.89	-4.95%	518,336,720.6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0,206,601.68	472,287,455.42	182,202,203.92	575,472,7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27,626.07	2,997,065.34	-4,853,411.92	6,403,947.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36,478.69	2,610,363.22	-16,155,539.63	5,503,07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3,976.19	38,801,510.09	3,366,541.73	-33,639,684.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4、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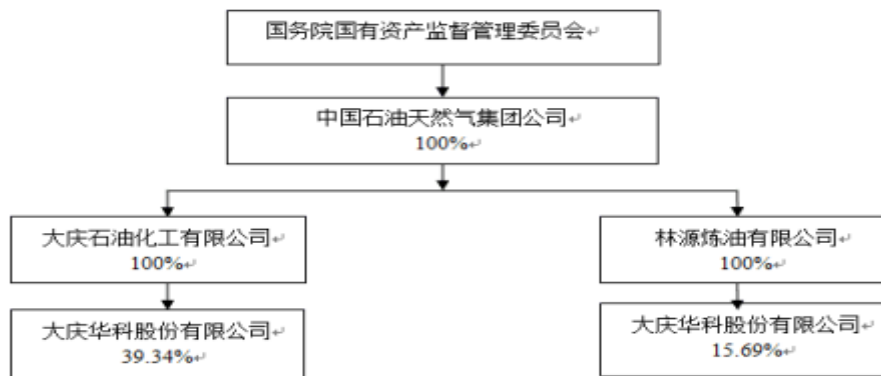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8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石油大庆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34%	51,000,000				51,000,000
中国石油林源炼油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69%	20,339,700				20,339,700
大庆高新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7%	10,980,900				10,980,90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3.44%	4,456,276				4,456,276
龚建忠	境内自然人	0.70%	906,686				906,686
#许元科	境内自然人	0.57%	742,760				742,760
张威	境内自然人	0.40%	517,300				517,300
#林梦清	境内自然人	0.39%	502,749				502,749
王常华	境内自然人	0.36%	471,800				471,800
向美珍	境内自然人	0.36%	463,054				463,0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中国石油大庆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林源炼油有限公司同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控股的法人独资企业。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许元科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742,76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57%；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累计持有公司股票 742,760 股，累计持股比例为 0.57%。林梦清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02,749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9%；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累计持有公司股票 502,749 股，累计持股比例为 0.39%。						

(2)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变化。面对国际油价大幅下跌、化工行业下半年整体表现低迷和装置大检修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围绕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科学组织生产、积极开发市场、深入挖潜增效，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6.9 亿元，其中：出口收入 1,931.41 万元。实现各项税费 2,688.70 万元，实现净利润-288 万元。环保排放达标，无污染事故事件发生，员工职业健康状况良好。产品出厂合格率和外部抽检合格率均为 100%，目标产品产出率 99%。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安全、环保、职业卫生、消防等法律法规，以责任制落实为核心，以风险辨识管控、隐患排查治理为手段，以遏制各类事故、事件为目标，安全生产平稳，HSE 管理体系得到有效运行。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关注焦点，合理规划销售渠道，加大市场开发与服务力度，努力实现推售增效。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开展技术攻关和项目建设工作，持续提高产品质量和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相继完成 11 万吨/年聚丙烯扩能项目、深树脂技术改造项目和 C5 石油树脂扩能改造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强化风险防范、推进全面从严治企，获得“2018 年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企业”、“黑龙江省制造业 46 强”、“黑龙江省企业 85 强”和“全国企业 AAA 信用等级”等称号。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 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聚丙烯	450,168,882.43	32,295,354.04	7.17%	-4.06%	-0.71%	-3.13%
乙烯焦油	303,435,557.94	14,498,644.08	4.78%	28.51%	37.58%	-6.28%
轻芳烃(AS1)	269,660,363.91	15,799,966.68	5.86%	13.03%	13.91%	-0.73%
加氢戊烯	210,639,646.24	-3,981,831.50	-1.89%	66.66%	67.15%	-0.30%

4、不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影响，化工产品销售价格和原料采购价格上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同比增幅较大。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

(1) 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化工行业下半年整体表现低迷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销量和毛利下降；

(2) 受公司装置大检修影响修理费增加。

6、公司不存在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情况。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公司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议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审议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 (2)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董事长：徐永宁

大庆华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8日